

证券代码：600396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1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 26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2,462,8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24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股东、董事通过腾讯会议方式视频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董事长李延群因公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公司董事李瑞光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

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8 人，董事李延群、王凤峨、李海峰、李西金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赵文田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李瑞光出席会议，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刘维成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5,492,520	99.9827	52,500	0.0171	100	0.0002

关联股东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和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议案名称：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05,492,520	99.9827	52,500	0.0171	100	0.0002

关联股东华电金山能源有限公司和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 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风电项目改造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72, 410, 217	99. 9939	52, 500	0. 0060	100	0. 000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329, 638	99. 6973	52, 500	0. 3020	100	0. 0007
2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329, 638	99. 6973	52, 500	0. 3020	100	0. 0007
3	关于控股子公司风电项目改造的议案	17, 329, 638	99. 6973	52, 500	0. 3020	100	0. 000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0 人，代表 10 名股东，代表股份 872, 462, 8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 2421%。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授权共 4 人，代表 4 名股东，代表股份数量 871, 214, 7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 157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 1, 248, 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0847%。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侯迪、胡佳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沈阳）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